

证券代码：301195

证券简称：北路智控

公告编号：2024-08

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3日以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并送达。本次会议于2024年4月1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监事1人，监事张素静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并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秀红女士召集并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赵奎先生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因此，全体监事一致同意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10）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11）。《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监事会2023年的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所述情况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综合考虑了公司的持续发展和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

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报告客观、真实的描述了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13）。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符合公司当前的管理要求，适应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落实提供充分保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该薪酬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有效促进公司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

表决结果：全体监事回避表决。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5）。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6）。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北路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16日